

证券代码：872297

证券简称：莎特勒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6 年 3 月 16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-8-379

首席合伙人：申利超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34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62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67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7,617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,369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,351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8 家

##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A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
R	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
G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

##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800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802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0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 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633.76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5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## 3. 诚信记录

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

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2次、监督管理措施6次、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（以上监督管理措施均不是执业人员在北京国府嘉盈执业期间收到）。

## （二）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光胜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高级会计师，合伙人，2013年起从事审计工作，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，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为上市公司、大型国企、新三板提供过年报审计、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服务业务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云飞，2021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并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，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，近三年参与多家挂牌公司项目审计工作。

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为王振相，2001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，并执行各类公众公司业务，202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复核各类公众公司业务超过100份

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3. 独立性

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。

审计收费是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计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### 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莎特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14 日